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益生菌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北京市劳保所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8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吴安情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刘亚雄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徐民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桑亮

建设单位：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地 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11 号院 4 号楼 104 室

编制单位：北京市劳保所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白广路 4 号院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11号院4号楼104室				
主要产品名称	本项目生产益生菌菌粉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益生菌原粉1000kg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益生菌原粉1000kg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年1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年5月1日		
调试时间	2025年5月20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年7月1~2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北京市劳保所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万元	比例	1%
实际总概算	1000万元	环保投资	10万元	比例	1%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 2017.7.16)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2018年5月; 4、《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定》, 国家计委、国务院环委会(87)国环字第002号;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总局令第13号文); 6、《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版), 2025.1.1实施; 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8、《关于环境保护部委托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和验收监测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环办环评[2016]16号） 9、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10、《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版）； 1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6月5日）； 1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1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 15、《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实施细则>的通知》（京技管发[2025]8号）； 16、《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1月)； 17、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经环保审字【2022】0035号）（2022年4月11日）； 18、北京诚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监测报告； 19、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项目排放污水执行《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见表1-1。 表 1-1 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table><tr><th>污染物名称</th><th>pH</th><th>COD_{Cr}</th><th>BOD₅</th><th>SS</th><th>氨氮</th><th>动植物油</th></tr><tr><td>标准值 (mg/L, pH除外)</td><td>6-9</td><td>500</td><td>300</td><td>400</td><td>45</td><td>50</td></tr></table> 2、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污染物名称	pH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动植物油	标准值 (mg/L, pH除外)	6-9	500	300	400	45	50
污染物名称	pH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动植物油									
标准值 (mg/L, pH除外)	6-9	500	300	400	45	50									

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见表 1-2。

表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 间	夜 间
3 类	65	55

3、固体废物验收执行标准

（1）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处置执行 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20 年 5 月 1 日）的相关规定。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处置执行 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规定。

（3）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储存、处理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2022 年 1 月 1 日）等国家及北京市的有关规定。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一、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所在地东侧距经海路 160 米，南侧距科创十四街 60 米，西侧距京沪高速 0.8 公里，北侧距科创十三街 0.6 公里。项目距市中心约 20 公里，项目所在地地理坐标 E：116 度 33 分 21.895 秒，N：39 度 46 分 35.425 秒，其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项目区域位置图。

项目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中通泰科技园内，项目所在建筑为 5 层生产厂房，本项目位于建筑一层东侧区域，楼内其他区域均为其他生产企业办公生产用房。项目所在建筑东侧、西侧和南侧均为中通泰科技园内其他生产办公楼。建筑北侧为北京高威科瑞技术有限公司厂房。项目周边关系详见附图 2—拟建项目周边关系图。

二、建设内容

1、工程内容

(1) 项目名称：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

(2) 建设性质：新建

(3)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11 号院 4 号楼一层 104 室共计 469.32m² 的现有建筑内建设一条益生菌生产线进行益生菌原粉生产。项目验收时年生产益生菌原粉 1000kg。

设置生产区和实验室，安装发酵罐、离心机、烘干机、粉碎机、包装机等生产设备及相应的实验设备。项目生产区为洁净室，净化级别为 1 万级，满足食品生产洁净度需求。

(4) 建设投资：项目建设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项目具体布置见附图 3-1。

项目工程组成见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及变化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报告表	实际建设	与环评情况对比
建设地点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11 号院 4 号楼一层 104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11 号院 4 号楼一层	一致

		室	104 室	
	总投资 (万元)	100	100	一致
	主体工程	设置生产区和实验室, 安装发酵罐、离心机、烘干机、粉碎机、包装机等生产设备及相应的实验设备。项目生产区为洁净室。	设置生产区和实验室, 安装发酵罐、离心机、烘干机、粉碎机、包装机等生产设备及相应的实验设备。项目生产区为洁净室。	一致
	辅助工程	项目生产用蒸汽由电加热蒸汽炉提供; 本项目不设食堂, 员工用餐外订; 项目设有原料库用于存放生产所需原材料; 项目设有成品库用于存放生产出的产品。原料库和成品库均位于厂房西侧。	项目生产用蒸汽由电加热蒸汽炉提供; 本项目不设食堂, 员工用餐外订; 项目设有原料库用于存放生产所需原材料; 项目设有成品库用于存放生产出的产品。原料库和成品库均位于厂房西侧。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 园区供水管网完善。	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 园区供水管网完善。	一致
	供电	由市政电网提供	由市政电网提供。	一致
	排水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和试验废水。生产和试验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所在厂区的公共化粪池,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和试验废水。生产和试验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所在厂区的公共化粪池,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一致
	供暖及制冷	冬季采暖由市政供热管网提供, 夏季制冷依托分体空调提供。	冬季采暖由市政供热管网提供, 夏季制冷依托分体空调提供。	一致
	餐饮	员工用餐外订。	员工用餐外订。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和试验废水。生产和试验废水经次氯酸钠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所在厂区的公共化粪池, 经化粪池	本项目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和试验废水。生产和试验废水经臭氧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所在厂区的公共化粪池	次氯酸钠消毒 改为臭氧消毒

		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池,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噪声	噪声源主要为生产和实验设备、洁净间风机运转产生,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降噪措施。	噪声源主要为生产和实验设备、洁净间风机运转产生,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声等降噪措施。	一致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指定地点统一消纳处理。可回收物定期由废品回收部门回收,生产中产生的副产品微生物发酵液作为肥料由肥料加工厂回收利用(由河北古旱清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同见附件),不可回收物由环卫部门进行回收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指定地点统一消纳处理。可回收物定期由废品回收部门回收,生产中产生的副产品微生物发酵液作为肥料由肥料加工厂回收利用(由河北古旱清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同见附件),不可回收物由环卫部门进行回收处置。	一致

2、项目主要生产内容

本项目生产益生菌菌粉,年生产益生菌原粉 1000kg。

3、项目主要实验设备

项目建设完成后与设计阶段的生产和实验设备一致。验收时所用生产和实验设备见表 2-2。

表 2-2 验收时主要生产和实验设备明细

序号	仪器名称	环评阶段数量	验收阶段数量	与环评情况对比
1	全自动液体发酵罐	1	1	一致
3	固体发酵罐	1	1	一致
4	动态管式离心机	2	2	一致
5	烘干机	1	1	一致
6	固体粉碎机	1	1	一致
7	固体搅拌机	1	1	一致
8	包装机	2	2	一致
9	蒸汽发生器	1	1	一致
10	三层全温振荡培养箱	1	1	一致

11	光照培养箱	1	1	一致
12	超声波清洗器	1	1	一致
13	生物显微镜	1	1	一致
14	高温高压灭菌器	1	1	一致
15	水浴锅	1	1	一致
16	涡旋混合器	1	1	一致
17	电子天平	1	1	一致
18	分光光度计	1	1	一致
19	洁净工作台	1	1	一致

4、项目管理

本项目环评阶段设计需要职工 10 人，目前职工人数 10 人，实行 8 小时工作制；全年工作 250 天。

5、公用工程

1) 给水

该项目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项目用水主要为生产试验用水和生活用水。据统计，项目实际用水量 136t/a，其中生产和试验用水约 16t/a，生活用水约 120t/a。

2) 排水

据建设单位统计，本项目排水总量约 97.8t/a。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臭氧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所在厂区的公共化粪池，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3) 供电

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

三、审批过程

建设单位委托环评单位北京市劳保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编制完成《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取得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经环保审字【2022】0035 号）（2022 年 4 月 11 日）。

项目于 2022 年 5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5 月 20 日竣工并同步调试运行。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项目运行中的原辅材料消耗：

表 2-3 项目所用原辅材料（耗材）

序号	品名	环评 年使用量	验收 年使用量	单位	变化情况
1	食品级蔗糖	1500	1500	kg	无变化
2	食品级葡萄糖	1500	1500	kg	
3	糖蜜	1500	1500	kg	
4	食品级乙酸钠	1500	1500	kg	
5	牛肉膏	600	600	kg	
6	蛋白胨	600	600	kg	
7	酵母提取物	600	600	kg	
8	柠檬酸铵	150	150	kg	
9	食品级硫酸镁	60	60	kg	
10	食品级磷酸二氢钾	60	60	kg	
11	食品级碳酸钠	60	60	kg	
12	木薯淀粉	350	350	kg	
13	硅油消泡剂	30	30	升	
14	次氯酸钠片	3	0	kg	-3

2、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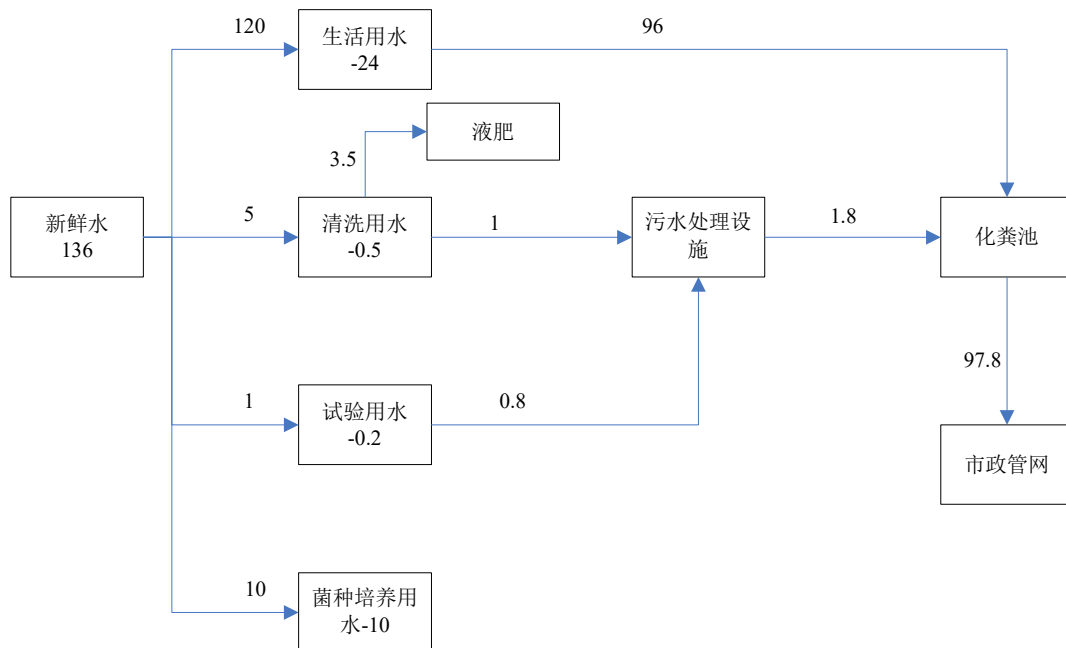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给水、排水平衡图 （单位 t/a）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项目主要研发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污环节如图 2-2~2-3 所示：

项目生产过程包括液态发酵生产过程和固态发酵生产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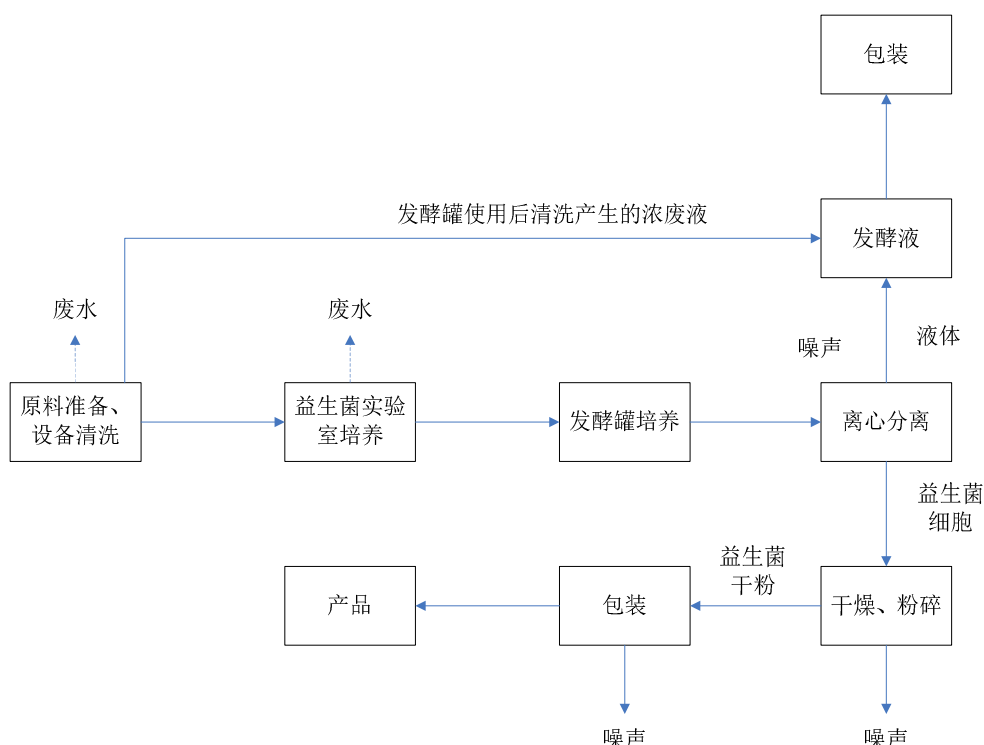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液态发酵生产工艺流程图

项目液态发酵生产过程如下：

（1）原料准备：各种原材料均进行外购，在准备过程中对设备进行清洗。发酵罐使用后清洗产生的浓废液作为副产品液态菌肥对外销售。

（2）益生菌实验室培养：将菌种接种在培养基上，经过培养后进行检验、筛选，筛选出发酵罐培养的菌种。

（3）发酵罐培养：将菌种投入发酵罐中，加入营养物质、硅油消泡剂等进行培养。

（4）离心分离：培养后的菌液加入离心机，进行离心分离。分离后的固体进入干燥工序；离心分离产生的液体为发酵液，作为副产品液态菌肥对外销售（由河北古旱清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合同见附件）。

（5）烘干、粉碎：分离后的固体通过烘干机进行烘干，烘干后的固体在密闭的粉碎机内进行粉碎。

（6）包装：粉碎后的产品即可包装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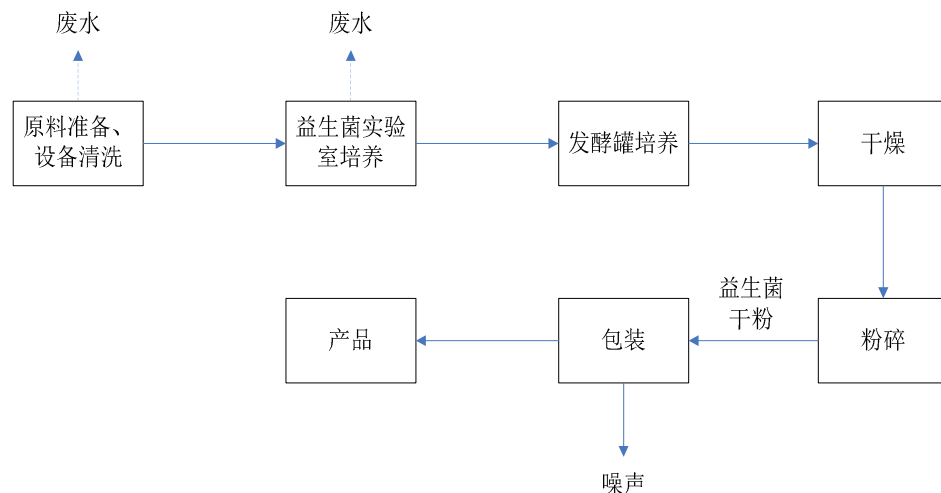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固态发酵生产工艺流程图

项目固态发酵生产过程如下：

- （1）原料准备：各种原材料均进行外购，在准备过程中对设备进行清洗。
- （2）益生菌实验室培养：将菌种接种在培养基上，经过培养后进行检验、筛选，筛选出发酵罐培养的菌种。
- （3）发酵罐培养：将菌种接种在木薯粉上，投入固态发酵罐中。
- （4）烘干、粉碎：菌种培养好后，将木薯粉及菌种体通过烘干机进行烘干，烘干后的固体在密封的粉碎机内进行粉碎。
- （6）包装：粉碎后的产品即可包装销售。

项目烘干后的菌种固体为块状，其投放到破碎机中时不会产生粉尘。菌种固体经粉碎机粉碎后的菌粉通过密封的塑料管道输送到包装机中，包装机为密封设备，包装机直接将粉料包装在塑料包装袋中。包装过程中通过精准称量、螺旋给料、控制粉料下落速度，定量对菌粉进行包装，包装过程无粉尘产生。

本项目产品为高价值产品，每公斤菌粉价值在万元以上，因此企业在生产、投料、包装操作过程中，均制定有严格的操作规章制度，防止菌粉遗撒。

另外项目设有实验室，用于益生菌的选育和培养，试验过程主要为菌种培养，利用生物显微镜来检测菌种纯度，检测过程无化学过程。项目生产中灭菌采用高压灭菌锅进行灭菌。

项目培养的益生菌原粉用于食用，生长过程中产生二氧化碳，无异味产生。项目粉碎机为封闭式粉碎机，粉碎过程均在封闭状态下进行，无粉尘产生。本项目水处理设备采用消毒工艺，无生化单元，因此无废气产生。本项目主要产排污情况见下表。

项目变更情况：

本项目运行期相较于环评阶段只有污水处理站的消毒方式由次氯酸钠消毒改为臭氧消毒，其他如建设地点、性质、建设规模、生产工艺及环保设施等均未有变化。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环保投资：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与环评时一致。

表 2-4 项目环保投资

项目	环评阶段		实际投资	
	内容	投资 (万元)	内容	投资 (万元)
噪声治理	安装风机隔声罩、隔声门窗、设备减振等	5	安装风机隔声罩、隔声门窗、设备减振等	5
废水治理	生产和实验废水经消毒处理后排放	4	生产和实验废水经消毒处理后排放	4
固废治理	一般生产废物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1	一般生产废物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1
合计		10	合计	10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一、废水

该项目排放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产和实验废水。

据统计，项目用水量 136t/a，排放污水总量 97.8t/a。主要污染因子有：COD_{Cr}、BOD₅、SS、氨氮和动植物油。项目生产和实验废水经臭氧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图 3-1 臭氧消毒装置



图 3-2 污水总排口

二、废气

项目培养的益生菌原粉用于食用，生长过程中产生二氧化碳，无异味产生。项目粉碎机为封闭式粉碎机，粉碎过程均在封闭状态下进行，无粉尘产生。本项目水处理设备采用消毒工艺，无生化单元。本项目无废气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的工作噪声，项目主要产噪设备见表 3-1。

表 3-1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防治措施

序号	噪声源	防治措施	
		环评时	验收时
1	离心机	位于室内，墙体隔声、基础减振、选用低噪声设备。	位于室内，墙体隔声、基础减振、选用低噪声设备。
2	破碎机		
3	包装机		
4	搅拌机		
5	烘干机		

6	空压机		
---	-----	--	--

四、固废

1、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见表 3-2。

项目验收阶段与环评时预计的一般固废产生量一致。

表 3-2 一般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去向
1	原材料准备	废淀粉等废原料	0.2	可回收物定期由废品回收部门回收，项目培养皿只培养食用益生菌，不属于危险废物，由环卫部门进行回收处置
2		废包装物	0.05	
3	实验室	废培养皿	0.01	
4	包装	废包装物	0.01	
5	生产	不合格产品	0.01	
合计			0.28	

2、固体废物处理措施

(1) 生产过程清洗设备的浓液用罐体收集，做为肥料拟销售给河北古早清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 固体废物的分类集中收集，根据不同种类的固体废物设置不同的收集处置方式。

(3)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指定地点统一消纳处理。

(4) 可回收物定期由废品回收部门回收，不可回收物由环卫部门进行回收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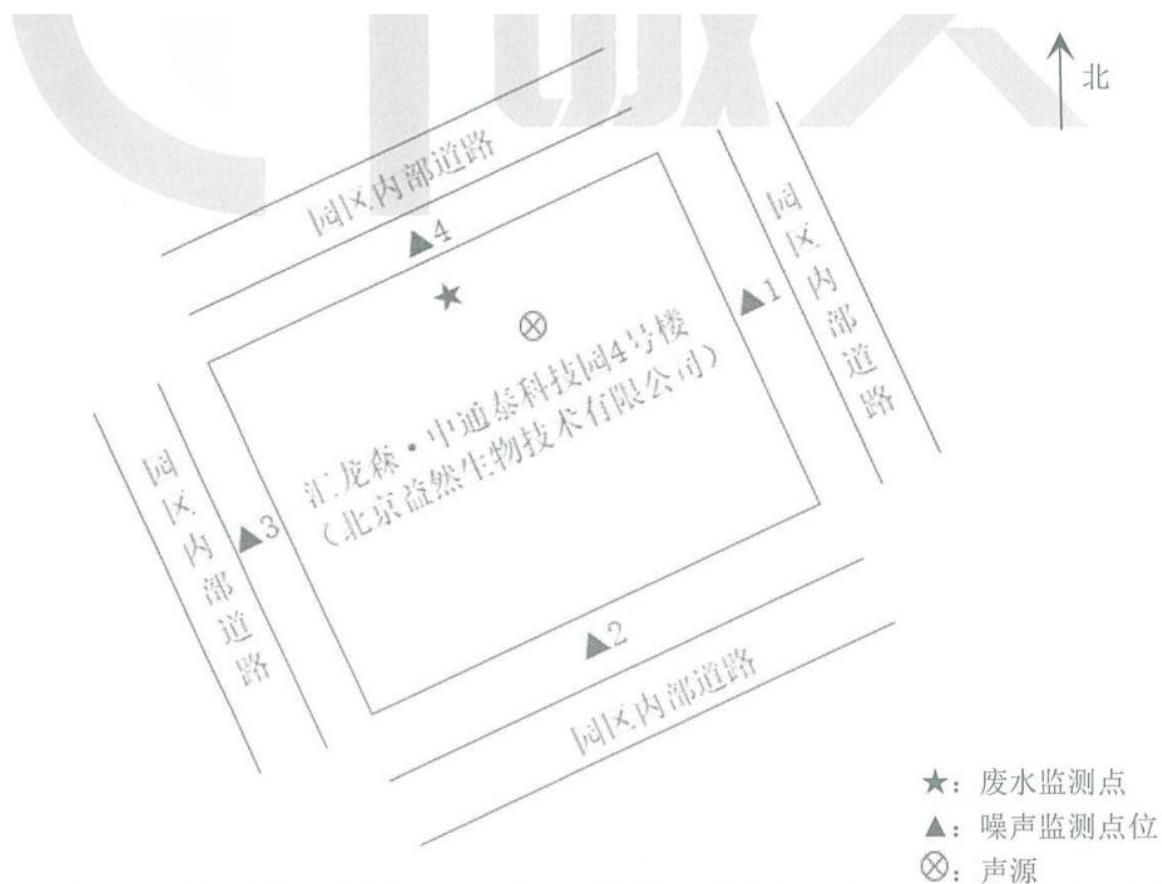
五、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表 3-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

序号	污染源分类	污染源	主要污染因子	处置措施	排放情况
1	水污染物	职工生活污水、生产和实验废水	COD _{Cr} 、BOD ₅ 、SS、氨氮和动植物油	生产和实验废水经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出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达标排放

2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实验设备及风机	Leq:dB (A)	建筑隔声、基础减振、低噪声设备、隔声屏	达标排放
3	固体废物	生活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设独立生活垃圾存放站，生活垃圾存放处做防渗处理，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至指定地点消纳。	妥善处置
		实验固废	实验室	废包装物、洁净间过滤材料	分类存放，可用物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不可回收物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妥善处置

项目监测点位图：



▲ 噪声监测点位 ★ 废水监测点位

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三同时”落实情况：

(1) 施工期间，项目严格按照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进行施工，从立项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2) 运营期间，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一览表：

表 3-4 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一览表

内 容	类 型	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 况
环 保 措 施	废 水	生产和实验废水经次氯酸钠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出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生产和实验废水经臭氧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出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消毒方式变化
	噪 声	生产和实验设备均安装在厂房内，并安装减振装置。	生产和实验设备均安装在厂房内，并安装减振装置。	已落实
	固 废	一般实验固废、生活垃圾分类单独收集，集中存放，交环卫部门定期处理。	一般生产和实验固废分类集中存放，交物资回收部门或环卫部门定期处理。 生活垃圾单独收集，集中存放，交环卫部门定期处理。 实验中产生的发酵液作为菌肥副产品出售	已落实
	排 放 口 标 识	设置废水排放口标识。	设置废水排放口标识。	已落实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一）建设项目：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公司注册地址位于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11 号院 4 号楼 104 室，以销售经营为主，无生产业务。随着企业的发展，企业拟建设一条益生菌生产线进行益生菌原粉生产，目前该项目正在筹建中，拟于 2022 年 5 月投入运营。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是整修租赁建筑，设置生产区和实验室，安装发酵罐、离心机、烘干机、粉碎机、包装机等生产设备及相应的实验设备。

（二）项目培养的益生菌原粉用于食用，生长过程中产生二氧化碳，无异味产生。项目粉碎机为封闭式粉碎机，粉碎过程均在封闭状态下进行，无粉尘产生。本项目水处理设备采用消毒工艺，无生化单元。本项目无废气排放。

（三）项目生产和实验设备噪声源强较小，且位于室内。生产和实验设备经安装减振处理后，可有效减少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在采取可行的环保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四）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排放水污染物浓度均能够达到《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五）项目运行中产生的可回收物定期由废品回收部门回收，不可回收物由环卫部门进行回收处置。

（六）项目运行中涉及环境风险物质次氯酸钠，在采取严格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措施后，风险可以接受。

二、对本项目的审批意见主要内容如下：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编制的《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审查，我局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11 号院 4 号楼一层 104 室，建筑面积 469.32m²。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建设一条益生菌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年生

产益生菌原粉 1000kg。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本项目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本项目清洗废水和试验废水须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消解后排放。污水排放执行《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相关标准。

三、固体废弃物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规定分类、贮存、处理，并尽可能回收利用。

四、合理布局，并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昼间不得超过 65dB(A)，夜间不得超过 55dB(A)。

五、加强环境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报开发区有关部门备案，并与开发区应急预案联动。加强化学品在运输和使用过程中的管理，分类贮存。贮存场所须按标准建设，应设自动报警装置和必要的应急防范措施，防止火灾、泄漏、爆炸。

六、本项目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向我局重新报批。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本项目开工建设，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本项目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完工后须按规定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依据有关规定申请排污许可。

八、该项目投产后不得超过环评中申请的污染物排放总量；项目投产三个月内需向城市运行局报送碳排放情况及碳减排工作方案。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2 年 4 月 11 日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1) 本项目经调查，施工期间，严格按照环评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进行施工，从立项至今均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2) 本项目经调查，项目均按环评批复要求进行了落实，满足批复中的执行标

准要求。落实情况见表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表

内容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落实情况
规模	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建设一条益生菌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年生产益生菌原粉1000kg。	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建设一条益生菌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年生产益生菌原粉1000kg。	落实一致
地址	该项目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11号院4号楼一层104室，建筑面积469.32m ² 。	项目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11号院4号楼一层104室，建筑面积469.32m ² 。	落实一致
废水	本项目清洗废水和试验废水须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消解后排放。污水排放执行《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表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相关标准	本项目清洗废水和试验废水须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消解后排放。污水消毒方式改为臭氧消毒。污水排放达到《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表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相关标准	污水处理站的消毒方式由次氯酸钠消毒改为臭氧消毒
噪声	合理布局，并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项目固定噪声源采取了合理布局，并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落实一致
固废	拟建项目固体废弃物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规定分类、贮存、处理，并尽可能回收利用。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规定分类、贮存、处理，并尽可能回收利用。	落实一致
环境风险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报开发区有关部门备案，并与开发区应急预案联动。加强化学品在运输和使用过程中的管理，分类贮存。贮存场所须按标准建设，应设自动报警装置和必要的应急防范措施，防止火灾、泄漏、爆	对照环评报告，企业使用臭氧消毒装置替代了次氯酸钠消毒，企业现状不涉及环境风险物质，也不产生危险废物，因此无需进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

	炸。		
排污许可	本项目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完工后须按规定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依据有关规定申请排污许可。	企业按规定已申请排污许可	落实一致
总量	该项目投产后不得超过环评中申请的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要求。	落实一致
其他	项目投产三个月内需向城市运行局报送碳排放情况及碳减排工作方案。	目前正在制定碳减排工作方案，后期拟向城市运行局办理相关手续。	落实一致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1101125960267291001W

排污单位名称：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1
1号院4号楼104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5960267291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07月31日

有效期：2025年07月31日至2030年07月30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实验设备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稳定。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按照国家环保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的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有关章节要求进行。

本次监测的质量保证严格按照监测机构质量体系文件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监测人员均经过考核并持证上岗，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后经过校准。所有检测项目均采用国家现行有效标准进行样品采集和测定。监测数据和报告实行三级审核。

本次验收监测由北京诚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完成。

一、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使用监测分析仪器见表 5-1。监测所用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的检定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表 5-1 项目所用监测仪器

序号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	编号
1	废水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E-1-007
2		pH 值	便携式 pH 计	E-2-052
3		悬浮物	电子天平	E-1-002
4			电热鼓风干燥箱	E-1-019
5		化学需氧量	滴定管	E-3-106
6			消解器	E-1-058
7		BOD ₅	生化培养箱	E-1-015
8			溶解氧测定仪	E-1-113
9		总氯	电子天平	E-1-002
10		动植物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E-1-062
11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E-2-014
12			声校准计	E-2-016

13			风速风向计	E-2-017
----	--	--	-------	---------

二、检测方法、依据及检出限

项目检测方法、依据及检出限见表 5-2。

表 5-2 项目污染物检测方法、依据及检出限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依据	检出限
废 水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706-2014	—

三、采样点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废水、噪声监测点位按照监测规范要求合理布设，保证测点科学性和可比性。

四、实验室内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实验室的各种计量仪器按有关规定进行定期检定，需要控制温度、湿度条件的实验仪器配备了相应的设备，并进行了有效测量。分析人员接到样品后在样品的保存期限内进行分析，同时认真做好原始记录，并进行数据处理和有效核准。对未检出的样品给出实验室使用分析方法的最低检出浓度。

五、数据处理的质量保证

所有监测数据、记录经过监测分析人员、质控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三级审核，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总负责人审定。

六、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措施

（1）废水水质监测依据《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的技术要求，对布点、样品保存、运输等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2）噪声测量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按国家环保总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部分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第五部分有关规定进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的仪器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监测点位、周期及频次，见表 6-1。

表 6-1 噪声监测点位、周期及频次一览表

项目	测点位置	周期	频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	东、南、西、北厂界	连续 2 天	昼 1 次/天

2、废水监测内容

污水监测点位、周期及频次，见表 6-2。

表 6-2 废水监测点位、周期及频次一览表

项目	测点位置	周期	频次
pH、COD _{Cr} 、SS、氨氮、 BOD ₅ 、动植物油类	污水总排口	连续 2 天	4 次/天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实验及环保设施正常进行，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								
验收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监测由北京诚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监测时间 2024 年 7 月 1 日~2 日。								
1、废水监测结果								
全程序监测，瞬时采样，样品形状浅灰、微臭、微浑。废水监测口为公共污水排放总口。								
采样时间 2025.7.1~2025.7.2。								
表 7-1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位置	监测日期	监测内容	监测结果 mg/L				排放标准 mg/L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废水总排口	2025.7.1	pH	7.2 (21.3℃)	7.2 (22.3℃)	7.1 (22.5℃)	7.2 (22.4℃)	6.5~9	达标
		SS	31	33	28	31	400	达标
		BOD ₅	43.4	42.8	44.3	43.8	300	达标
		COD _{Cr}	125	135	129	120	500	达标
		氨氮	35.8	35.0	35.6	36.0	45	达标
		动植物油	0.46	0.45	0.45	0.45	50	达标
	2025.7.2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pH	7.1 (20.7℃)	7.1 (20.5℃)	7.0 (21.1℃)	7.1 (21.5℃)	6.5~9	达标
		SS	28	30	32	30	400	达标
		BOD ₅	29.0	28.7	27.8	27.6	300	达标
		COD _{Cr}	118	125	113	129	500	达标
		氨氮	34.2	33.8	33.9	34.4	45	达标
		动植物油	0.17	0.19	0.41	0.38	50	达标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排放污水中 pH、悬浮物、氨氮、COD、BOD₅、动植物油等污染因子验收阶段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本项目排放废水总量 97.8t/a，按照污水处理厂排入地表水体的标准核算排放总量，计算结果如下：

COD 排放总量=124.25mg/L×97.8t/a×10⁻⁶=0.012t/a。

氨氮排放总量=34.84×97.8t/a×10⁻⁶=0.0035t/a。

环评报告给出水污染物排放总量：COD0.048t/a，氨氮 0.0036t/a。

根据上述监测计算结果，验收时水污染物排放总量不超过环评要求的排放总量。

2、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时间是 2025 年 7 月 1~2 日昼间，项目夜间不运行。监测时最大风速 1.7m/s。结果见表 7-2。

表 7-2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位置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dB(A)	排放标准 dB(A)	是否达 标
东厂界外 1 米	2025.7.1	昼间	60	昼间 65	达标
南厂界外 1 米			57		达标
西厂界外 1 米			55		达标
北厂界外 1 米			54		达标
东厂界外 1 米	2025.7.2	昼间	60		达标
南厂界外 1 米			57		达标
西厂界外 1 米			56		达标
北厂界外 1 米			59		达标

根据上述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四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3、固体废物调查结果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固废产生量与环评阶段预计基本相同，治理措施按要求实施。见表 7-3。

表 7-3 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去向
1	原材料准备	废淀粉等废原料	0.2	可回收物定期由废品回收部门回收，项目培养皿只培养食用益生菌，不属于危险废物由
2		废包装物	0.05	
3	实验室	废培养皿	0.01	
4	包装	废包装物	0.01	

5	生产	不合格产品	0.01	环卫部门进行回收处置
合计			0.28	

4、碳排放情况及碳减排工作方案

项目碳排放情况及碳减排工作方案拟与城市运行局联系申报。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公司注册地址位于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11 号院 4 号楼 104 室，以销售经营为主，无生产业务。随着企业的发展，企业建设一条益生菌生产线进行益生菌原粉生产，目前该项目已建成投产。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是对建筑内部进行装修，购置安装发酵罐、离心机等生产设备。

项目实际建设总投资约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本项目实验室设有职工 10 人，实行单班制；全年工作 250 天，每班工作 8 小时。

项目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取得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经环保审字【2022】0035 号）（2022 年 4 月 11 日）。2022 年 5 月 1 日开工建设，2025 年 5 月 20 日竣工并同步调试试运行。

本项目运行期相较于环评阶段只有污水处理站的消毒方式由次氯酸钠消毒改为臭氧消毒，其他如建设性质、地点、建设规模、主要生产工艺及环保设施均未发生变化，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2、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本项目生产和实验废水经臭氧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出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项目生产和实验设备均安装在厂房内，并安装减振装置。

（3）一般生产和实验固废分类集中存放，交物资回收部门或环卫部门定期处理。生活垃圾单独收集，集中存放，交环卫部门定期处理。实验中产生的发酵液作为菌肥副产品出售

3、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实验设备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人员满负荷，满足建设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

（2）验收监测结果

运行过程中的各厂界昼间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夜间不运行。

项目排放污水能够达到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4、排污口规范化

本项目按照有关要求做好了排放口规范工作，在污水排口设置了标识牌，符合《固定污染源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GB11/1195-2015）相关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要求。

6、验收监测结论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噪声、废水、固废的污染防治措施，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7、对工程后期运行建议

- （1）固体废物由专人管理，及时转运。
- （2）环保设施定期维护，保证达标排放。
- （3）落实项目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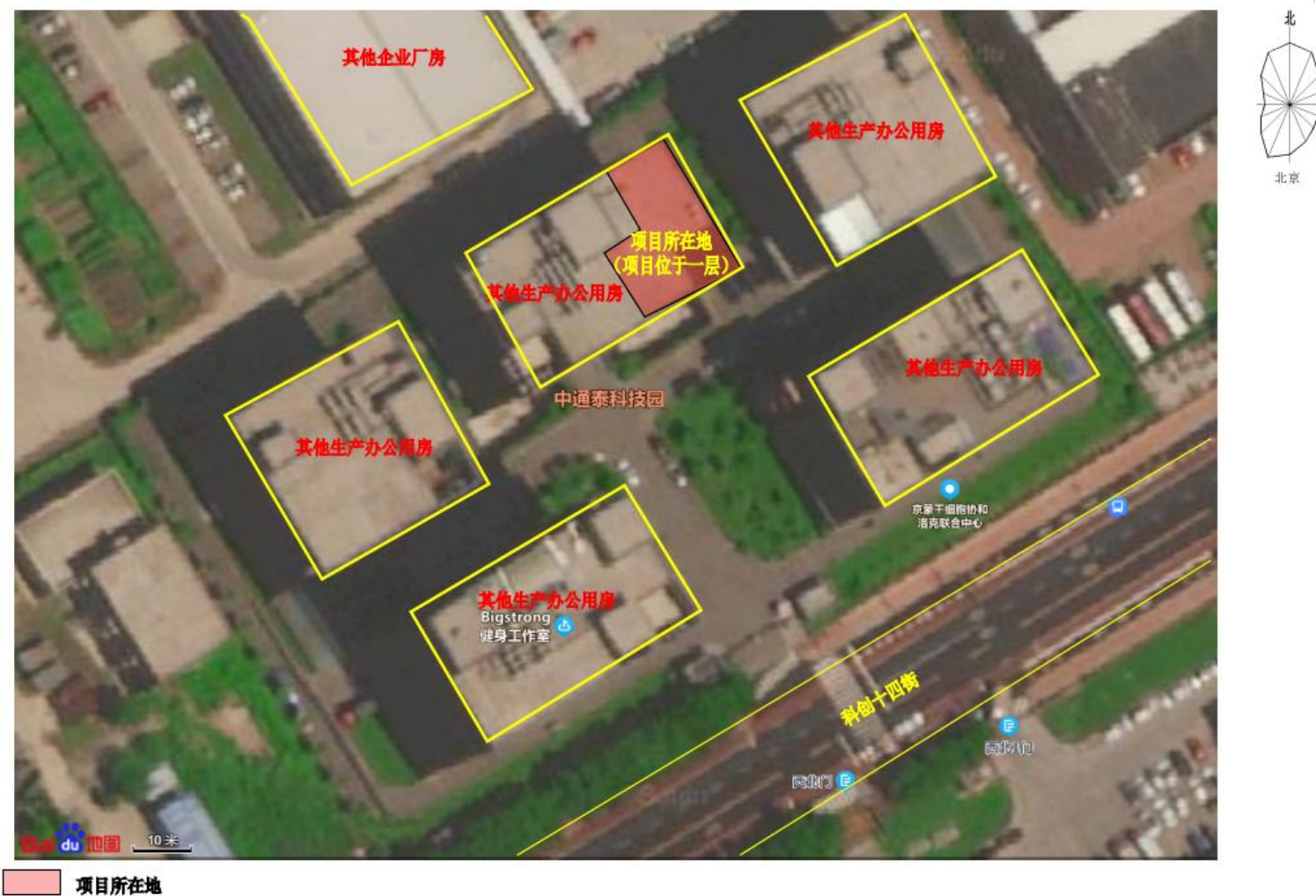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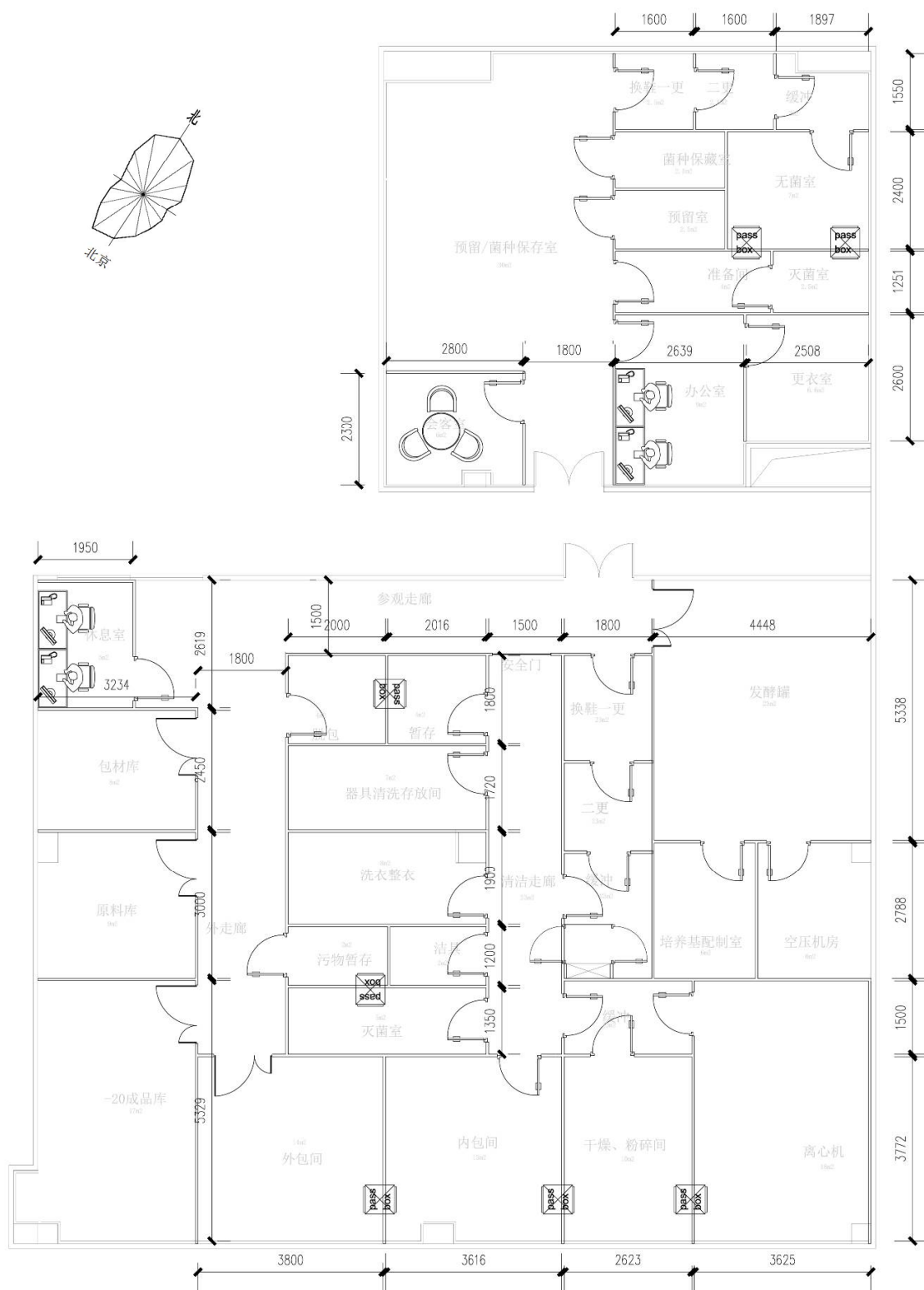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2021-17005-1423-00932		建设地点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11号院4号楼一层104室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11_24 其他食品制造 149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39°46'29.580" E：116°33'47.750"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益生菌原粉 1000kg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益生菌原粉 1000kg		环评单位	北京市劳保所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审批文号	经环审字[2022]003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5.1					竣工日期	2025.5.20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北京市劳保所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北京诚天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负荷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1			
	废水治理（万元）	4	废气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0.5t/a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000				
运营单位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1101125960267291		验收时间		2025.8.1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0978								0.00978	
	化学需氧量		124.25	500	0.012								0.012	
	氨氮		34.84	45	0.0034								0.0034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28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附图 135 项目区域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关系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图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25960267291	营 业 执 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1000万元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5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吴安倩	营 业 期 限 2012年05月17日 至 2042年05月16日	
经 营 范 围 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化妆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产品、肥料、饲料；化妆品技术的研发；承办展览展示；健康管理、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委托加工食品、化妆品；生产益生菌；美容服务；销售食品；生产药品（化学药品原料药、中药饮片、兽用药品除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生产药品（化学药品原料药、中药饮片、兽用药品除外）、美容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 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11号院4号楼104室	
登 记 机 关		
2022 年 1 月 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环评批复:



固定资产投资

2021 17005 1423 00932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经环保审字〔2022〕0035号

签发人: 庞雁

关于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编制的《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审查,我局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11号院4号楼一层104室,建筑面积469.32m²。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建设一条益生菌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年生产益生菌原粉1000kg。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本项目应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本项目清洗废水和试验废水须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消解后排放。污水排放执行《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表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相关标准。

三、固体废弃物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规定分类、贮存、处理,并尽可能回收利用。

-1-

四、合理布局，并采取必要的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昼间不得超过65dB(A)，夜间不得超过55dB(A)。

五、加强环境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报开发区有关部门备案，并与开发区应急预案联动。加强化学品在运输和使用过程中的管理，分类贮存。贮存场所须按标准建设，应设自动报警装置和必要的应急防范措施，防止火灾、泄漏、爆炸。

六、本项目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向我局重新报批。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本项目开工建设，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本项目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完工后须按规定开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依据有关规定申请排污许可。

八、该项目投产后不得超过环评中申请的污染物排放总量；项目投产三个月内需向城市运行局报送碳排放情况及碳减排工作方案。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4月11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主题词：环境保护建设项目批复

抄送：区城市运行局、区综合执法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4月12日印发

打字：魏威

校对：周千钧

共印：2份

测试报告:



CT-ZLJL-35-13-A/1



检 测 报 告

2025060654

样 品 类 别	废水、噪声
委 托 单 位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受 检 单 位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编 制	张迪
审 核	马伟
批 准	马伟
签发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北 京 诚 天 检 测 技 术 服 务 有 限 公 司





声明

一、检测报告封皮及骑缝同时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方为有效。

二、检测报告如有涂改、增删、拆装等视为无效。

三、委托人对检测报告内容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1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视为接受。

四、送检样品的样品信息由委托方提供，本公司仅对来样所检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

五、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检测报告。

六、未加盖资质认定  标志的检测报告，仅用于内部参考，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七、本公司不对报告中委托方或委托方指定的其他机构提供的信息负责。

八、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本公司名义或检测报告内容进行广告宣传活动。

北京诚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三街12号院1号楼2层

邮编：100176

电话：010-87227375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2025060654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11 号院 4 号楼一层 104 室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采样日期	2025.07.01、2025.07.02	检测日期	2025.07.01-07.08

二、检测结果

2.1 废水

采样日期	2025.07.01				2025.07.02			
采样位置	废水总排口							
采样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样品性状	浅灰、微臭、微浑	浅灰、微臭、微浑	浅灰、微臭、微浑	浅灰、微臭、微浑	浅灰、微臭、微浑	浅灰、微臭、微浑	浅灰、微臭、微浑	浅灰、微臭、微浑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pH 值 (无量纲)	7.2 (21.3 °C)	7.2 (22.3 °C)	7.1 (22.5 °C)	7.2 (22.4 °C)	7.1 (20.7 °C)	7.1 (20.5 °C)	7.0 (21.1 °C)	7.0 (21.5 °C)
悬浮物 (mg/L)	31	33	28	31	28	30	32	30
氨氮(mg/L)	35.8	35.0	35.6	36.0	34.2	33.8	33.9	34.4
化学需氧量 (mg/L)	125	135	129	120	118	125	113	129
五日生化需 氧量(mg/L)	43.4	42.8	44.3	43.8	29.0	28.7	27.8	27.6
总氮(mg/L)	2.78	2.77	2.78	2.79	2.82	2.80	2.80	2.81
动植物油类 (mg/L)	0.46	0.45	0.45	0.45	0.17	0.19	0.41	0.38

以下空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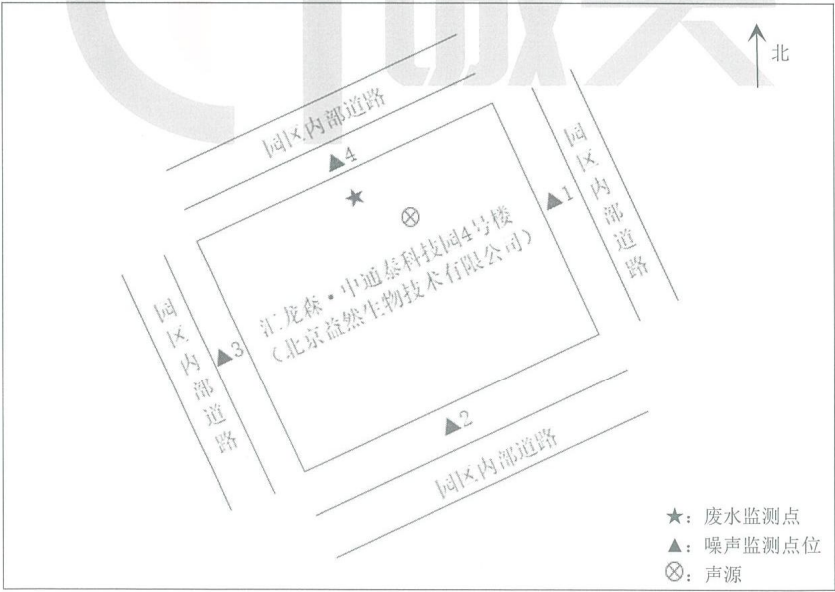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5060654

2.2 噪声

主要声源	设备	
监测日期	2025.07.01	2025.07.02
天气状况	晴	晴
最大风速(m/s)	1.3	1.7
工况	正常	正常
监测位置	检测结果 L_{eq} [dB(A)]	
	昼间	昼间
东厂界外1米▲1	60	60
南厂界外1米▲2	57	57
西厂界外1米▲3	55	56
北厂界外1米▲4	54	59

三、监测点位图



北京诚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邮编: 100176 电话: 010-87227375
 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三街12号院1号楼2层
 第 2 页 共 3 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2025060654

四、检测依据及仪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编号	检测依据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E-2-212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悬浮物	电子天平 E-1-002; 电热鼓风干燥箱 E-1-018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滴定管 E-3-106; 消解器 E-1-058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生化培养箱 E-1-015; 溶解氧测定仪 E-1-113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氨氮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E-1-007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总氮	多参数便携式水质分析仪 E-2-034	水质 游离余氯和总氮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2010	0.03 mg/L
	动植物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E-1-062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mg/L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E-2-054; 风向风速仪 E-2-250; 声校准器 E-2-01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

~~~~~报告结束~~~~~

北京诚天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邮编: 100176

电话: 010-87227375

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三街 12 号院 1 号楼 2 层

第 3 页 共 3 页

## 微生物发酵液合作协议

甲方: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 11 号院 4 号楼 104 室

电话: (010) 80821326 13911190022

乙方: 河北古早清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武邑县清凉店镇清凉店村村北

电话: 金松 17603181888

甲方在益生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微生物发酵液对植物生长有益, 因乙方有 1500 亩农业种植园区,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互惠互利、自负盈亏、共创双赢的原则, 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 签定此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并应尽其权利及义务。

###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微生物发酵液量: 全年平均每天 0.2 吨;

2、甲方负责微生物发酵液包装物。

###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按时按量按质接收甲方微生物发酵液;

2、乙方负责运输及运费。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协商另行签订更改或补充合同, 解决。

四、本合同一式贰份, 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效力。

五、合同经双方法人签字与盖章后生效, 双方协议解除或更新合同时自动失效。



(签字页)

甲方: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受权代表人签 (章):



日期: 2021 年 12 月 21 日

乙方: 河北古早清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权代表人签 (章):



日期: 2021 年 12 月 21 日

签约地: 北京





## 验收意见:

###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8月1日,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成立环保验收工作组,对“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工作组包括项目建设单位(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北京市劳保所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及特聘专家,与会专家及代表通过视频查看了“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现场情况,查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经充分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四街11号院4号楼一层104室,建筑面积469.32m<sup>2</sup>。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建设一条益生菌生产线,年生产益生菌原粉1000kg。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环评单位于2022年1月编制完成《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4月12日取得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经环审字【2022】0035号)。

项目于2022年5月1日开工建设,2025年5月20日竣工并同步调试运行。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项目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运行期相较于环评阶段只有污水处理站的消毒方式由次氯酸钠消毒改为臭氧消毒,项目建设地点、性质、建设规模、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等均未有明显变动,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验收人: 唐浩 王峰 齐峰 刘亚东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水

本项目生产和实验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消毒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化粪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站采用沉淀+臭氧消毒工艺，设计处理能力 0.5t/d。

#### 2、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 3、噪声

项目对声源合理布局，风机等动力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措施。

#### 4、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实验固废中的一般包装物等由物资回收企业回收利用；微生物发酵液由河北古早清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利用。

### 四、验收调查及监测情况

#### 1、验收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满负荷运行，生产、实验设备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环境保护验收对工况的要求。

#### 2、噪声

项目夜间不运行，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 3、废水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排放的废水各污染物浓度均达到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规定分类收集、妥善处理。

#### 5、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实施效果符合要求。

#### 6、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

#### 7、排污口规范化调查

按照有关要求做好排放口规范工作，污水总排口设置了标识牌，符合《固定污染源监

朱方<sup>2</sup> 唐瑞 王峰 齐新 刘玉华

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GB11/1195-2015)相关要求。

8、已完成排污许可申办工作。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本项目废水及噪声均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处置符合相关规定，对周边环境质量无明显影响。

####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落实了《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法规标准，污染物满足达标排放及总量控制要求，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运营。

#### 七、后续要求

1、按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投产三个月内需向城市运行局报送碳排放情况及碳减排工作方案；

2、今后继续加强环保管理工作，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达标运行。

#### 八、验收人员信息（名单附后）

朱方 唐瑞 王峰 齐新



#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益生菌生产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

| 序号 | 验收组成员      | 姓名  | 职称/职务 | 工作单位             | 联系电话        | 签字  |
|----|------------|-----|-------|------------------|-------------|-----|
| 1  | 建设单位       | 刘亚雄 | 市场部经理 |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18611130822 | 刘亚雄 |
| 2  | 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 | 桑 亮 | 高 工   | 北京市劳保所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13810173558 | 桑 亮 |
| 3  | 专家         | 王 晔 | 高 工   | 北京京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13520953365 | 王 晔 |
| 4  |            | 唐 瑾 | 高 工   |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 13910917133 | 唐 瑾 |
| 5  |            | 齐金彦 | 研究员   | 北京市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     | 13801188956 | 齐金彦 |

北京益然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25.8.1



网站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验收信息系统公示: